

证券代码: 002845

证券简称: 同兴达

公告编号: 2020-083

##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同兴达”)下属子公司南昌同兴达精密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精密”)自2020年7月2日至2020年7月16日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2893.9万元, 其中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为2893.9万元, 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6.18%, 目前均已实际收到相关的款项。现将相关政府补助情况公告如下:

###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补助主体	项目名称	形式	收到日期	金额(万元)	补助类型	发放主体	补助依据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南昌精密	产业扶持资金	现金	2020.7.14	2767.08	与收益相关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南昌招商产业政策	是	否
南昌精密	产业扶持资金	现金	2020.7.14	126.82	与收益相关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南昌招商产业政策	是	否
合 计				2893.9					

注: 以上数据为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获得 2893.9 万元补贴款不用于购建资产，与资产无关，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照该资产预计可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区分与企业日常活动是否相关，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此次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累计金额为 2893.9 万元，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其他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公司 2020 年度税前利润 2893.9 万元，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 三、备查文件

### 1、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6 日